

证券代码：831816

证券简称：兴锐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颜呈龙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半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

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编号为2018-010的《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。该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编号为2018-011《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授信暨关联方提供担保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同时保证日常周转资金充足。公司拟向东莞银行黄江支行申请银行授信贷款，授信金额为300万元，授信期限为1年。该项贷款由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颜呈龙及配偶王卉蓉，实际控制人陈森林及配偶林美娇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方董事长颜呈龙、董事陈森林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于 2018 年 8 月初向工商银行东莞黄江支行申请办理信用贷款业务，申请税易通授信额度为 200 万元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期限为 1 年。

本次授信由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颜呈龙及配偶王卉蓉，实际控制人陈森林及配偶林美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方董事长颜呈龙、董事陈森林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2 日